

渭南市临渭区零工市场建设运营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渭南市临渭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乙方：陕西中天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渭南市临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渭南市临渭区零工市场运营服务项目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零工市场运营服务项目

二、服务项目及标准

1. 运营服务

(1) 负责零工市场的日常管理、接待、安保、保洁等工作。

(2) 负责零工市场各类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的日常维护，并建立电子台账。

(3) 负责为各类求职人员和用工主体提供快速发布信息、现场对接招聘、即时确认结果、当日面试到岗等特色服务。

(4) 负责对零工市场各类信息发布平台及招聘小程序进行常态化维护，积极推广“临渭云就业”和“秦云就业”小程序，每年发布岗位信息不少于10000条，其中零工岗位占比不低于10%，确保零工人员能够获取丰富的就业机会。

(5) 负责对大龄工和就业困难人员进行“点对点”就业帮扶，引导用工主体优先招用困难零工人员，对符合就业困难人员条件的，开展个性化就



业援助。

(6) 负责开展各类招聘活动，每年开展线下招聘活动不少于 12 场（参会企业不少于 300 家，确保多样化的岗位选择），开展线上直播带岗活动不少于 24 场（每场观看人数不少于 2000 人次）。

(7) 落实各项惠民政策，为各类求职人员和用工主体提供就业创业、社保服务、劳动维权等服务，提高人社政策知晓率。

(8) 组织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前培训、创业培训等，帮助劳动者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实现高效就业。

(9) 开展各类就业创业宣传活动，全年通过进园区、进高校、进商圈、进企业、进社区（村）等方式组织宣传活动不得少于 10 场次，提升劳动者对就业政策的了解和利用。

(10) 开展日常访企拓岗工作，收集企业用工信息，建立用工需求台账，并提供职业介绍、用工推荐等服务。

(11) 加强与各企业、各商户的用工对接，负责城镇新增就业人员信息的收集工作。

(12) 积极推广劳务品牌，加强劳务品牌的展示，推动劳务品牌与产业资源的深度融合。

(13) 对劳动者提供劳动法律法规的免费咨询及维权渠道指引工作，并协调各零工驿站，对接区司法局等部门，定期举办法律援助宣讲活动。

(14) 开展暖心便民服务，为各类求职人员提供饮水，手机充电，应急药品、书刊阅读、公共 Wi-Fi、待工休息等便民服务。



(15) 定期提供零工市场运行分析和数据统计工作。

(16) 负责对全区零工驿站的协调、调度工作，包括日常运营管理、数据汇总交互、工作人员的日常培训等。

(17) 接受省、市、区人社部门及其他单位检查指导，并完成检查反馈问题整改。

(18) 配合甲方做好各项迎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检查前的准备、检查期间的接待讲解、检查后的整改落实等。

(19) 在合同期内对零工市场的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设施设备完好。

(20) 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 服务设施配置所需办公固话、手机充电设备、急救药箱等。

3. 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与文化建设

根据零工市场实际情况，建立零工市场服务标准与规范，制定零工市场相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确保零工市场的安全、有序运行。

4. 明确岗位职责与责任分工

乙方应配备工作人员至少 5 名，安排专人专岗，定期对员工进行业务培训，明确岗位职责，提升岗位职责胜任能力，培养员工工作协调能力，既能够完成自己的岗位工作，也能够与其他同事相互协助，相互配合地做好工作。

三、服务期限：2025年12月2日起至2026年12月1日止。（服务期限届满，如乙方在合同期内各项考核均达标（具体考核标准由双方另行约定），且甲方有继续委托需求的，双方可协商续签合同，续签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合同项下服务累计期限（含续签）最长不超过三年。）

四、服务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服务价款总额为：895000 元（大写：捌拾玖万伍仟元整）

合同总价费用包含：（1）零工市场的场地租赁、水电费用、网络费用等固定支出。（2）零工市场的日常耗材、设备维护等日常支出。（3）零工市场公共就业服务项目支出。

2. 结算方式：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剩余部分按季度结算。乙方在每个季度结束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该季度工作报告及下一季度工作计划。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及双方确认的考核细则进行验收考评。考评合格后，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季度对应的合同价款，四个季度除预付款外支付总服务费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60%。

（2）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且对不付款免责。

（3）任一考核周期内，若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当期款项直至乙方整改达标。若最终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尾款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 收款信息

单位名称：陕西中天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乐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南角乐天商务大厦 A 座 1413 室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开发支行

账 号：806041101421004006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项目为合同期内实施，甲方定期了解掌握项目工作进度情况。
- (2) 协调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相关的政府部门和单位。
- (3)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内容、服务质量有监督权，对未达到要求的可以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

(4)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如甲方未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乙方有权停止服务。

(5) 甲方提供的场地、设施、设备等资产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应完好交还。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按照约定的服务项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完成零工市场各项工作指标。

(2) 乙方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应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对甲方提出的需整改事项，应积极配合整改到位。

(4) 认真执行就业有关政策，为城乡群众及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和咨询服务工作。

(5) 加强零工市场日常管理，维护好零工市场秩序，包括卫生和环境，以及服务设施的正常运转，杜绝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资产完整，履行合同过程中，损坏的由乙方修复、赔偿。

(6)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所有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报



告、制度文件、系统改进方案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其提供服务的合法性,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

(7)乙方应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工作秘密、业务数据、个人信息等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不得泄露或用于本合同目的以外的任何用途。本合同终止后,该义务持续有效。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无特殊理由,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终止合同。

2.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且在对方将该违约事项书面告知后十四天内未予纠正的,无过错方可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服务价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对方损失的,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之间的差额部分。

3.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合同终止的,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服务价款按照实际发生的天数计算。

4.乙方未能完成任务或考核不合格时,甲方有权利不支付剩余服务费。

七、安全责任

1.乙方责任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甲方提供的安全要求。

(2)乙方应制定并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乙方应确保所有人员接受必要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4)乙方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事故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安全事故处理



(1) 一旦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

(2) 双方应共同调查事故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整改措施。

(3) 对于因乙方违反安全规定而导致的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3. 违约责任

如乙方违反安全规定或未履行安全责任，导致安全事故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

八、其他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年12月2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